

## 2020 年麟游县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2020 年，根据中省市有关政府债务管理方面的要求，我县进一步细化措施，强化责任，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控债务风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健全债务管理机构。**2019 年 10 月，由县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发文，成立了麟游县政府债务管理中心，债务管理机构更加健全，为后续进一步做好政府债务管理提供了强大支撑。

**二是提升债务风险管控意识。**严格按照中省市县债务管理的有关要求做好债务管理工作，特别是强化了对专项债的管理，年内整理印发了《政府债务管理资料汇编》，同时，在年初局机关学习安排中将债务管理有关学习内容进行安排，并在局机关集体学习会上安排学习中央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方面新的要求，使新的政府债务管理政策入脑入心。

**三是加强债券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中省市县债务管理的有关要求做好债务管理工作，特别是强化了债券资金的使用管理，年内发行的一般债券资金均已按照要求拨付使用，同时加强专项债券的申报争取工作，提前谋划，早做准备，确保更多项目落地。

2020 年度，我县政府债务增加 9346.5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2927 万元（其中：易地搬迁债券 1288.4 万元，其他一般债券 1638.6 万元），录入外债 1819.5 万元（随汇率变化有所变化），再融资债券 4600 万元；政府债务减少

11067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偿还 4600 万元，省财政厅调减我县一般债券 4044 万元，预算安排偿还 2423 万元（专项债券 42 万元，一般债券 2381 万元），暨：2020 年度政府债务净减少 1720.5 元。

截止 2020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 68377.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7047.13 万元，专项债务 1330 万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9398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030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674 万元。一般债务、专项债务均控制在限额内，政府债务总体安全、可控。